

合同编号：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妇幼健康信息化建设项目

委托方（甲方）： 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受托方（乙方）：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 年 09 月 14 日

签订地点： 中国 沈阳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住 所 地：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卓刀泉北路 39 号

法定代表人：涂远超

项目联系人：王劲松

联系方式：027-87576306

通讯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卓刀泉北路 39 号

电 话：027-87648920 传 真：027-87866453

电子信箱：769619989@qq.com

受托方（乙方）：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地：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刘积仁

项目联系人：袁常超

联系方式：13886155300

通讯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 东软软件园 110179

电 话：024-83667788 传 真：024-23783616

电子信箱：yuanchch@neusoft.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妇幼健康信息化建设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目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总体要求

1、技术目标：在湖北省全民健康保障信息化工程总体建设框架下，按照“统一高效、资源整合、互连互通、信息共享、数据安全”的原则，升级并完善省级妇幼健康信息平台、省级出生人口编码系统、省级妇幼健康监管系统、儿童视力健康防控系统功能，并在湖北省范围内选择试点区县进行上线应用，确保功能具备全省推广使用基础。

2、技术内容：湖北省妇幼健康信息管理系统需包含具体功能见附件：《湖北省妇幼健康信息管理系统功能清单》；

乙方优先根据甲方选定试点区县，附件功能在试点区县全面应用上线。

第二条 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1、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软件功能设计说明书；
- 2) 软件功能操作手册 ；
- 3) 项目实施方案。

2、乙方开发实施工作进度

2020 年 8 月 11 日至 2020 年 8 月 22 日需求分析与调研；

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3 日完成功能开发和部署；

2020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4 日试点区县上线；

2020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8 日项目验收；

2020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8 月 11 日系统功能完善与优化。

3、乙方责任与义务

1) 合同正式生效后成立项目组，指定现场实施具体负责人，与甲方项目负责人一起负责项目管理和协调工作。

2) 确定项目组下设的软件开发及实施人员，如更换项目组人员需及时通知甲方。如有不能胜任的人员需根据本合同要求及时调换。

3) 根据本合同建设内容要求完成软件的需求分析、设计、开发、测试和实施工作，及时发现并解决软件问题，不断完善达到软件需求和验收标准的规定。制订详细的每周、每阶段的工作计划，明确双方责任和任务，并监督、考核各工作小组的计划执行情况。

4) 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文档资料。

5) 系统正式运行后，当软件出现重大缺陷问题并影响到甲方实际应用时，乙方工程师必须第一时间现场解决。

第三条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组成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整个项目的进度管理与协调工作。

2、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选派掌握计算机知识和熟悉业务的技术管理人员参与项目全过程，配合乙方的项目实施。及时确认各项业务的需求报告、对乙方提供的执行文档进行确认、组织相关部门参加

各阶段验收等项目相关协助工作。

第四条 合同金额与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额为¥：1980000.00（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捌万圆整）。

2、甲方按以下付款方式支付给乙方。

（1）启动付款：启动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50%（百分之五十），即¥ 990000.00（大写人民币玖拾玖万圆整），合同生效之后，需乙方项目经理入场与甲方进行需求确认，并制定项目实施计划，需求确认书和项目实施计划双方签字后七个工作日内支付。

（2）验收付款：验收付款为合同总价款的 50%（百分之五十），即¥ 990000.00（大写人民币玖拾玖万圆整），软件验收合格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支付。

3、乙方收到甲方相应付款后七个工作日内，根据国家规定向甲方开具等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账户名：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南湖科技开发区支行

地址：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东软软件园 110179

账号：240380425610001

第五条 双方约定

1、凡是涉及到工期或合同金额的变更，应由本合同指定的乙方联系人或持有乙方出具的有效授权委托书（加盖乙方公章并由乙方法定代表

人签字或签章）的经办人，参与协商并签署书面协议方可生效。

2、在项目正常实施过程中，由于甲方软件业务和功能需求变更导致的任何软件设计方案、技术架构及性能指标、开发工作、进度计划的调整，以及乙方对于软件功能、性能质量和工作进度的承诺，都必须由本合同指定的乙方联系人或乙方现场授权负责人以报告、会议纪要、备忘录等书面形式签署方可生效。

3、甲方任何部门和人员向乙方正式要求的功能需求、性能指标、整改意见、变更要求、数据修正等，都必须由本合同指定的甲方联系人或持有甲方出具的有效授权委托书（加盖甲方公章）的经办人签署书面报告，乙方才予以认可。

4、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第六条 双方应遵守如下保密义务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1）双方都有责任对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资料数据及商业秘密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2）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合同及其相关附件内容。

（3）双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在项目中接触到的需要保密的情报和资料。

（4）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不得为任何其他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报告、摘录、纪

要、文件、计划、报表、复印件等）。

2、涉密人员范围：

双方参与并知悉项目的所有工作人员。

3、保密期限：

合同期间及合同终止后五年内。

第七条 上线及验收

上线及验收标准的确定：由甲乙双方根据合同内容、需求分析、技术协议及双方均认可的其他文件载明的内容，共同确定上线及验收标准。双方根据上述标准共同完成上线及验收。

1、上线

乙方根据实施计划，向甲方提出书面上线申请。甲方应在乙方提出申请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配合乙方完成上线工作，并签署《上线报告》，双方也可以其他有效方式对上线情况予以确认。

2、验收

项目完成试点区县上线后一个月，且运行良好，五个工作日内进行项目验收。若非乙方原因导致不能进行验收，且具备验收条件期满三个月后视为达到验收条件。

第八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

如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的生效裁判，确认乙方交付的研究开发成果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的，乙方应依前述生效裁判承担责任。前提是甲方在收到第三方侵权指控后二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并保证乙方有权单独

处理第三方的指控，同时甲方积极配合乙方。

乙方不对下列知识产权侵权诉讼负任何责任和义务：（1）除乙方之外的任何人对交付产品做出的任何修改或添加引起的；（2）任何非由乙方提供的装置、部件或软件作为一部分或结合方式使用引起的；（3）因为遵守甲方提供的设计要求、技术方案或规格要求引起的。

第九条 质保服务

质保服务内容：自项目验收之日起乙方提供为期五年的质保服务，乙方承诺接到甲方的紧急服务要求后，尽快给予快速反应，电话 1 小时之内响应，人员 2 小时之内赶到现场解决问题。

第十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 1、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 2、标的技术及与之相关的技术已经公开，使本合同的履行已没意义或没有必要；
- 3、因对方违约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或没有有必要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2种方式处理：

- 1、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 1、数据库（甲方已购买）及信息系统业务数据归甲方所有；

2、妇幼开发平台（UniEAP）为乙方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甲乙双方共同开发的湖北省妇幼健康信息管理系统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

3、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以书面形式确认；

4、本合同列出的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内容与附件规定不一致的，以合同内容为准。

本合同一式八份，双方各执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后，合同自行终止。

以上无正文。

甲方：湖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0年9月30日

乙方：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2020年9月30日

附件：《湖北省妇幼健康信息管理系统功能清单》

	系统模块	一级菜单	功能菜单	功能描述
省 级 妇 幼 健 康 信 息 平 台	基 础 功 能	基础功能	基础功能	提供包括系统维护、机构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数据留痕等系统共通基础功能
		支撑服务	支撑服务	提供包括事务管理、报表组件、打印组件、接口服务等系统运行支撑服务
		首页	首页	用户登录系统后的主页面，此页面包含：待办事项、关注人群、通知公告、消息提醒及自定义菜单。
	妇 女 保 健	婚前保健	婚检登记	记录婚检双方基本个人信息，登记后可以作为基本信息被其他业务调用包括孕产期保健。
			婚前女性检查	记录女性医学检查信息，包括病史信息、体格检查信息、辅助检查项目及婚检结果等，对必要转诊的人群提供转诊服务。
			婚前男性检查	记录男性医学检查信息，包括病史信息、体格检查信息、辅助检查项目及婚检结果等，对必要转诊的人群提供转诊服务。
			婚前医学咨询指导	对准备结婚的男女双方进行以生殖健康为核心，与结婚和生育有关的保健知识的宣传教育。指导内容包括有关性保健和性教育、新婚避孕知识及计划生育指导、孕前准备、环境和疾病对后代影响等孕前保健知识、遗传病的基本知识等。 婚前卫生咨询是对医学检查结果发现的异常情况以及服务对象提出的具体问题进行解答、交换意见、提供信息，帮助受检对象在知情基础上做出适宜决定。
			婚前医学检查报告	生成和打印婚前医学检查报告，并打印签发婚前医学检查证明。
			结局及随访	对已发生出生缺陷的新生儿父母进行倒查跟踪，

		孕前保健		发现问题环节。
			综合查询	查询符合条件的婚前保健信息，按照男女双方、婚检日期、婚检结果、是否签发婚检证明等条件，重点在婚检结果异常人群。
			孕检登记	记录孕检个人信息，或者同时婚孕检人员的个人基本信息，登记后可以作为基本信息被其他业务调用包括孕产期保健。
			孕前女性检查	记录女性医学检查信息，包括病史信息、生活方式、饮食营养、职业状况及工作环境、运动情况、体格检查信息、辅助检查项目及婚检结果等，对必要转诊的人群提供转诊服务。
			孕前男性检查	记录男性医学检查信息，包括病史信息、生活方式、饮食营养、职业状况及工作环境、运动情况、体格检查信息、辅助检查项目及婚检结果等，对必要转诊的人群提供转诊服务。
			孕前优生健康指导	孕前优生健康指导是对备孕双方进行以生殖健康为核心，能够进行安全孕育的宣传教育。提供遗传咨询，并了解病史、生活习惯、生活环境等，通过服务对象关注的问题以及医学检查结果发现的问题进行解答、交换意见、提供信息，帮助受检对象在知情基础上做出适宜决定。
			孕前医学检查报告	生成和打印孕检医学检查报告。
			结局及随访	对已发生出生缺陷的新生儿父母进行倒查跟踪，发现问题环节。
			综合查询	查询符合条件的婚前保健信息，按照个人信息、孕检日期、孕检结果等条件，重点在孕检结果异常人群。

		孕产期保健	建册	孕妇在进行产前检查期间，需要建立产前保健手册，通常在 12 周左右建立，每个孕产妇的一次妊娠建册一次，后面的每次产检及分娩后直至结案前，都需要将各项记录填到手册上。可通过系统内已有业务数据代入基本资料（比如之前做过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建册信息包括常住地址、姓名、证件类型及号码、出生日期、国籍、民族、户籍、产后休养地、联系方式、丈夫基本信息。提供建册信息打印。
			初诊	保健医生为孕妇进行首次产前检查即初诊，初诊检查内容比较全面，包括一些病史的问询、体格检查、专科检查以及检验检查信息，可实现检验检查结果的接入功能。初诊阶段支持妊娠风险筛查或评估，并对必要转诊孕妇提供转诊功能。提供初诊信息打印以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要求格式的打印。
			复诊	按照孕产期保健服务规范，保健医生为孕妇提供初诊后续的产检即复诊，包括体重血压心率等基础信息以及必要的专科检查。系统可自动生成下次应检时间，登记预约信息，打印预约复诊单。能自动形成历次复诊主要指标对比表格，以方便医生直观了解孕妇孕期变化情况。本阶段同样支持妊娠风险筛查或评估，并对必要转诊孕妇提供转诊功能。提供复诊信息打印以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要求格式的打印。
			住院分娩	记录产妇分娩前后及分娩过程信息，包括分娩方式、产时出血量、产时产后并发症、艾滋病梅毒检查结果、乙肝表面抗原情况、产后休养地以及新生儿出生情况，包括出生身长、体重、Apgar 评分、健康状况、是否高危儿等，允许记录多个新生儿记录。

			产后访视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对辖区产妇进行产后访视，提供健康指导并记录产妇产后健康情况，同时也可以记录新生儿访视信息。
			产后 42 天检查	产妇来院做产后 42 天健康检查，对发现异常的产妇可以及时进行转诊，对于健康产妇可以直接进行妊娠结案，如果产妇未来本院进行产后 42 天检查，系统可以默认三个月后对本次妊娠自动结案。
			结案 / 取消结案	对选定产妇进行本次妊娠期结案处理，结案意味着本妊娠期结束。可以对错误操作的结案操作进行取消。
			流程图	图形化展现孕产妇从建卡、初诊、复诊、产后访视等孕产期全过程各阶段的状态，包括是否完成、完成时间及次数，以及是否结案等信息。
			妊娠图	根据孕产妇基本信息及每次产检的宫高腹围等数据自动形成特定曲线，以此描述胎儿生长发育是否正常的妊娠图。
			检查异常项目查看	初诊、复诊、产后 42 天检查过程中检验检查项目结果异常的信息查看。
			辖区孕产妇补卡	孕产妇所属基层医疗机构查找已有孕产妇基本信息并形成正式建卡记录，此时该记录才算正式建卡。
			孕产妇信息补充	补充孕产妇建卡基本信息，包括个人基本资料以及住址等信息。
			委托 / 变更管理	因某种原因比如家庭住址变化或者临时需要搬迁到别处居住等，通过变更管理实现变更孕产妇在管机构。对于部分地区可通过该功能实现一个机构委托另一个机构对所管理孕产妇进行保健期间管理。
		妊娠风险筛查与评估	妊娠风险评估管理	对产检的孕妇进行妊娠风险评估，记录评估结果，包括绿色、黄色、橙色、红色，对有传染病

				的需要记录紫色标记。
		妊娠风险筛查评估查询		查询孕妇妊娠期的所有风险筛查和评估记录，筛查机构人员、筛查结果是否阳性、筛查时间、评估等级、评估机构人员、苹果时间。
		高危孕产妇专案		孕妇产检中风险评估为橙色及以上的需要记录到高危专案并进行随诊管理。
		妊娠风险评估报告查询		查询孕产妇妊娠风险评估报告。
	叶酸发放与随访	叶酸库存		记录区域内整体叶酸入库、出库、报损相关信息。查询区域内整体叶酸当前库存、入库叶酸数量、出库叶酸数量和报损数量相关信息。
		叶酸发放-登记		对发放对象的基本信息进行登记。可以从建立过基础档案的妇女中选择，也可以直接填写妇女信息。
		叶酸发放-发放		既能在孕妇初诊、复诊的同时发放叶酸，也可以在叶酸发放模块独立发放叶酸。能够发放的前提是被发放对象已经进行了叶酸登记，且该单位库存充足。
		叶酸发放-随访		对发放过叶酸的对象进行随访，跟踪叶酸的服用情况及妊娠情况、婴儿情况。叶酸随访的前提是叶酸曾经发放给随访对象。
	助产机构服务	产前检查		助产机构为孕妇每次产检记录的各项检查信息，包括体格检查、专科检查及医技相关结果。
		分娩信息登记		记录产妇分娩过程中形成的信息，包括分娩室健康状况、产时产后出血量、是否合并症、分娩方式、新生儿出生基本信息、新生儿健康情况等。
		分娩信息修改审批		分娩记录如果出现错误需要但不能随意修改，经过审批才能实现修改目的。
		首剂乙肝疫苗和卡介苗		助产机构为本院新生儿记录注射首剂乙肝疫苗和卡介苗信息。

			登记	
			出院记录	记录产妇出院信息，包括出院时间、身体健康情况等。
			出生证明首签登记	助产机构为本院新生儿提供出生医学记录，为办理出生医学证明提供材料。
		综合查询	孕产期综合查询	查看孕产期整个保健过程中的保健信息，包括产检服务记录、是否高危、高危评估等级、产检各项主要指标值等。
			已办工作量查询	查看机构对服务人群提供的各类业务工作量，包括建册、产检、产后访视、分娩、产后 42 天健康检查。
			到期未检查查询	查询应来院产检单并未检查的孕妇，以便通知来院产检，避免因未及时产检而导致健康影响。
			高危孕产妇	查询辖区高危孕产妇列表，作为重点管理人群，可利用其随访掌握每一位孕妇目前健康状态和管理方案，对有风险的孕妇及时加大关注度，降低进一步风险发生。
			分娩情况	查询满足条件的产妇分娩记录，包括基本个人信息、所属辖区、分娩方式、分娩结局、产儿数量、保健状态等。
		妇女病普查	基本信息登记	登记妇女病普查对象的基本信息，和两癌筛查共用登记页面。
			病史情况	记录妇女病普查对象的病史情况。
			妇科检查	记录妇女病普查对象的妇科检查情况。
			乳腺触诊	记录妇女病普查对象的乳腺触诊情况。
			B 超检查	记录妇女病普查对象的 B 超检查情况。
			X 线检查	记录妇女病普查对象的 X 线检查情况。
			盆腔 B 超检查	记录妇女病普查对象的盆腔 B 超检查情况。
			白带检查	记录妇女病普查对象的白带检验情况。
			细胞学检查	记录妇女病普查对象的细胞学检查情况。

				日期、筛查项目、筛查结果。
		计生管理	基本信息登记	计生服务对象个人基本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年龄、职业、身份证、居住地址、现病史、既往史、过敏史等。
			男性计生手术	记录男性计划生育手术记录，并对其记录手术项目类别，包括输精管绝育、输卵管绝育。
			女性计生手术	记录女性计划生育手术记录，并对其记录手术项目类别，包括放置宫内节育器、输卵管吻合术、取出宫内节育器、负压吸引术、钳刮术、药物流产、放置皮下埋置、取出皮下埋置等。
			术后关爱	记录女性计划生育手术后随访信息，并提供健康指导和医学建议。
			综合查询	查询符合条件的计生手术信息，按照个人信息、手术日期、手术类型等条件。
		B 超检查信息管理	B 超孕检信息记录	登记 B 超检查信息
			B 超孕检信息综合查询	查询详细 B 超检查信息，统计数据，录入及时率
	儿保	儿童保健	建册	儿童出生后需要建立保健手册，记录的个人基本信息，包括出生时间、身长、体重、接生医院、出生时健康状况、是否高危儿、是否有出生缺陷、接种两苗信息等。为后续记录新生儿访视、健康体检等记录用，以便保健医生和家长随时查看。
			新生儿访视	新生儿出院后一周内，医务人员到家中进行新生儿访视。询问和观察喂养、睡眠、大小便、黄疸、脐部情况、口腔发育等，为新生儿测量体温、记录出生时体重、身长，进行体格检查。有针对性地对家长进行母乳喂养、护理和常见疾病预防指导。

			健康检查	记录体格检查和问询情况，系统根据儿童的年龄和生长发育情况自动给出体格发育评价。根据体格检查、检验结果给出体检指导信息。提供儿童的生长发育评价图，记录医生保健指导。对营养性疾病儿童建立专案，可提供基本公卫要求阶段外的额外的体检记录支持。
			高危儿/营养疾病儿童专案管理	高危儿和营养疾病儿童档案建立、随访、结案等管理。按照国家要求对高危儿、蛋白质能量营养不良专案、营养性缺铁性贫血儿童专案、维生素D缺乏性佝偻病专案以及肥胖儿童专案。
			结案/取消结案	某些情况下对儿童进行结案管理，如死亡、超过六岁儿童结案管理等功能，对于已超过六周岁的而通过系统自动进行结案状态更新。
			流程图	图形化展现儿童是否建卡、建卡日期、访视次数、健康检查次数、是否结案等概要信息。
			信息补充/变更	补充儿保手册中未记录的的个人基本信息或变更已有儿保手册信息。
			生长发育图	根据儿童基本信息及检查结果按照WHO标准自动形成生长发育曲线图。
			检查异常项目查看	查看健康检查过程中发现的异常项目值。
		儿童专科保健	听力保健	记录儿童听力保健相关信息。
			眼保健	记录儿童眼保健相关信息。
			心理行为	记录儿童心理发育及智力发育相关信息。
			口腔保健	记录儿童口腔保健相关信息。
		儿童补卡	儿童补卡管理	基层医疗记录调用已有儿童基本信息并补充后形成正式儿童建卡记录，之前通过其他形式形成的儿童基本信息并不算正式建卡状态。
		变更管理	委托/变更管理	由于某种原因比如搬家或临时变更居住地址等导致儿童长时间居住地发生变化，利用变更功能可以对儿童在管机构进行变更。支持有些地区通

				过管理机构委托另外机构对儿童进行管理。
		高危儿/营养疾病儿童 专案管理	儿童疾病登记	记录在儿童体检过程中发现的、管理范围内的疾病患儿信息。
			儿童高危专案管理	新生儿高危管理，记录高危因素及发现日期等，并可提供随访。
			蛋白质能量营养不良儿童专案管理	按照体格发育评价标准，对于蛋白质能量营养不良儿童进行专案管理，包括儿童疾病情况、门诊信息以及干预信息等。
			维生素 D 缺乏性佝偻病儿童专案管理	按照体格发育评价标准，对于维生素 D 缺乏性佝偻病儿童进行专案管理，包括儿童疾病情况、门诊信息以及干预信息等。
			营养性缺铁性贫血儿童专案管理	按照体格发育评价标准，对于营养性缺铁性贫血儿童进行专案管理，包括儿童疾病情况、门诊信息以及干预信息等。
			超重/肥胖儿童专案管理	按照体格发育评价标准，对超重/肥胖儿童进行专案管理，包括儿童疾病情况、门诊信息以及干预信息等。
		综合查询	儿童保健情况查询	查询满足条件的儿童各阶段保健情况，包括新生儿访视情况、健康检查、是否高危儿、是否营养性疾病等情况。
			已办工作量查询	查询为儿童提供的各类服务工作量情况，包括新生儿访视、健康体检、高危儿专案管理、营养性疾病专案管理。
			到期未检查查询	查询应按规定时间来院体检但并未准时来检的儿童名单，以备提醒来检，避免因未及时管理导致健康影响。
			高危儿营养疾病儿童查	查询有高危因素或有营养疾病的儿童名单，作为重点关注。可利用其随访掌握每一名儿童目前健

		询	康状态和管理方案，对有风险的儿童及时加大关注度，降低进一步风险发生。
	新生儿疾病筛查	采集提交血样	签订了知情同意后，采血机构采集血样并提交给筛查中心或直接提交到区县妇幼保健机构。
		拒采血样信息	对拒绝采集血样的新生儿家长记录血样拒采状态及原因。
		实验室接收血样	筛查中心接收来自采血机构或指定的妇幼保健机构提交的血样，形成实验室接收记录。
		记录筛查结果	筛查中心对符合条件的血样进行筛查，并记录和发布筛查结果。系统支持记录每种筛查的两次实验结果。
		召回	对于筛查结果为阳性的血样，可以通知家长来筛查中心进一步疾病诊断。系统提供直接对阳性对象召回，也提供委托下级单位进行召回。进行了疾病诊断之后，看作对象被成功召回。
		记录疾病诊断信息	对于筛查结果为可疑阳性的新生儿记录疾病诊断结果。
		干预与随访	记录确诊儿童的干预情况并定期随访。
		综合查询	查询符合条件的新生儿疾病筛查记录，通过新生儿个人信息、筛查日期、筛查结果、诊断结果等条件。
	新生儿听力筛查	登记	对需要进行听力筛查的儿童进行基本情况登记。系统既支持从系统里的儿童中选择（儿童登记建册或分娩），也支持单独填写新儿童信息来进行信息登记。
		初筛	新生儿在出生后 48 小时至出院前进行听力初筛并记录筛查结果。
		复筛	对于初筛未通过的儿童，在出生后 42 天进行复筛并记录筛查结果。
		诊断	对于初筛结果未通过或复筛未通过的儿童可以直接进行诊断并记录诊断结论，通常在婴儿 3 个

				月、6个月各诊断一次。
			干预	对诊断为听力障碍的儿童进行干预，记录干预方法等信息。
			随访	随访机构对听力障碍儿童进行随访，记录干预方法和效果。
		出生医学证明	首签信息登记	签发机构记录首次签发医学证明基本信息，通常可调取本院新生儿出生记录。
			补换发登记	对需要补发换发出生医学证明的进行补换发信息登记，可以带入原有信息也可以重新登记。
			打印签发	签发人员对已登记并确认无误的出生医学证明信息进行打印并盖章完成签发工作。
			换发审批	换发出生医学证明涉及到换发原因及相应材料，需要相关部门审批通过才能正式生效。
			旧证补录	对于需要换发或补发出生医学证明的，可以补录原证件信息以便利用该信息进行换发和补发。
			作废处理	对因某种原因造成作废的出生医学证明进行作废处理，支持单一作废和批量作废。
			状态回退	某种情况出现异常导致出生证打印状态和实际签发不符时，可通过状态回退修复便再次处理。
			综合查询	查询符合条件的出生医学证明登记及签发信息。
			申领（管理机构发起）	下级妇幼保健机构向上级妇幼保健机构申领一定数量的空白出生医学证明。
			派发（给管理机构）	上级妇幼保健机构收到下级妇幼保健机构的申领后，将一定数量的空白证派发给该下级机构。
			接收（管理机构接收）	下级妇幼保健机构接收上级妇幼保健机构派发过来的空白出生证明，并作为本机构库存供签发者使用。
			申领（签发）	签发机构向上级妇幼保健机构申领一定数量的

			机构发起)	空白出生医学证明。
			派发（给签发机构）	上级妇幼保健机构收到签发机构的申领后，将一定数量的空白证派发给该签发机构。
			接收（签发机构接收）	签发机构接收上级妇幼保健机构派发过来的空白出生证明，并作为本机构库存供签发用。
			入库管理	根节点妇幼保健机构将直接入库的空白出生医学证明进行入库操作便于后续申领和派发流转。
			废证批量管理	支持对出生医学证明的批量废证处理操作。
			库存查看	查看本机构及下级机构的当前库存情况。
	三网监测	孕产妇死亡监测	孕产妇、儿童死亡情况报表	填写发生在本机构的孕产妇死亡报告卡，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孕产妇死亡监测报表	区级妇幼保健机构对辖区内提交的孕产妇死亡报告卡进行审核，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孕产妇死亡报告登记（医院）	医院填写发生在本院的孕产妇死亡报告卡，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孕产妇死亡报告登记（社区）	社区填写本社区死亡孕产妇的死亡报告卡，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孕产妇死亡报告审核（区级）	区级妇幼保健机构对辖区内提交的孕产妇死亡报告卡进行审核，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孕产妇死亡报告审核（市级）	市级妇幼保健机构对下级妇幼保健机构提交的孕产妇死亡报告卡进行审核。
		出生缺陷监测	出生缺陷机构卡	机构填写发生在本机构的出生缺陷报告卡，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出生缺陷人群卡	区级管理机构填写辖区出生缺陷情况，提交上级管理机构审核

			围产儿季报 表	区级管理机构填写辖区围产儿情况季报表，提交 上级管理机构审核
			出生缺陷情 况季报表	区级管理机构填写辖区出生缺陷情况季报表，提 交上级管理机构审核
			出生缺陷登 记（医院）	医院填写发生在本院的出生缺陷报告卡，并提交 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出生缺陷登 记（社区）	社区填写本社区的出生缺陷报告卡，并提交到上 级妇幼保健机构。
			出生缺陷报 告卡审核 （区级）	区级妇幼保健机构对辖区内提交的出生缺陷报 告卡进行审核，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出生缺陷报 告卡审核 （市级）	市级妇幼保健机构对下级妇幼保健机构提交的 出生缺陷报告卡进行审核。
		儿童死亡监 测	儿童死亡报 告登记（医 院）	医院填写发生在本院的儿童死亡报告卡，并提交 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儿童死亡报 告登记（社 区）	社区填写本社区儿童死亡报告卡，并提交到上级 妇幼保健机构。
			儿童死亡报 告卡审核 （区级）	区级妇幼保健机构对辖区内提交的儿童死亡报 告卡进行审核，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儿童死亡报 告卡审核 （市级）	市级妇幼保健机构对下级妇幼保健机构提交的 儿童死亡报告卡进行审核。
			新生儿死亡 调查表（医 院）	医院填写本院发生的新生儿死亡相关调查表，并 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新生儿死亡 调查表（社 区）	社区填写本社区产妇所生新生儿死亡相关调 查表，并提交到上级妇幼保健机构。

			区)	
			新生儿死亡调查表(区级)	区级妇幼保健机构对辖区内提交的新生儿死亡调查表进行审核,并提交到升级妇幼保健机构。
			新生儿死亡调查表(市级)	市级妇幼保健机构对下级妇幼保健机构提交的新生儿死亡调查表进行审核。
			5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报表	市级妇幼保健机构对下级妇幼保健机构提交的孕产妇死亡报告卡进行审核。
报 表 系 统	国家妇幼卫生年报	机构妇女儿童医疗保健服务情况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七岁以下儿童保健和健康情况年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孕产妇保健和健康情况年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婚前保健情况年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计划生育服务情况年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妇女常见病 筛查情况年 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 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 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 面
		非户籍儿童 与孕产妇健 康状况年报 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 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 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 面
		妇幼卫生年 报质量调查 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 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 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 面
		计划生育咨 询随访服务 情况年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 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 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 面
		病残儿和计 划生育手术 并发症情况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 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 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 面
		住院分娩情 况月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 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 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 面
		母婴保健服 务机构与人 员年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 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 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 面
		妇幼卫生年 报质量调查 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 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 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

				面
		省级报表	妇幼卫生监测区县基本情况年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保健机构及基层人员情况年汇总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项目报表	免费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季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儿童营养改善项目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妇幼保健机构规范化建设进展报表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配送单	辖区填报，管理机构审核驳回，包含机构填报，区级填报，市级填报，区级审核，市级审核，省级审核，区级驳回，市级驳回，省级驳回功能页面
省 级 出 生 人 口 编 码 管 理	出 生 人 口 编 码 管 理	出生人口编码管理	校验出生医学信息	在分娩功能页面根据国家出生人口编码规范要求校验出生医学信息，未通过质控的数据由省级妇幼健康信息平台自动弹出相应原因提示。
			生成出生人口编码信息	在分娩功能页面根据国家出生人口编码规范生成出生人口编码，并进行存储。

系统			上传至国家出生人口编码系统	上传出生医学证明信息至国家平台时同时上传出生人口编码至国家平台。
			获取国家系统反馈记录	国家妇幼健康信息平台根据出生人口的出生医学信息、父母信息等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查重、逻辑校验等校核，未通过校核的反馈至相应省级妇幼健康信息平台进行处理。
			撤回国家未通过的出生人口编码信息	系统可撤回国家未通过的出生人口编码信息。
			统计分析	有统计查询页面对出生人口编码可以进行查询。
			出生人口编码应用	建立出生人口编码与分娩记录、出生医学证明、儿童健康管理等信息之间的联系，实现出生人口编码查询功能。
省 级 妇 幼 健 康 监 管 系 统	妇 幼 监 管	妇幼监管	孕产妇健康情况分析可视化	孕产妇健康各项指标，包括早孕建册情况、接受系统管理情况、高龄孕产妇比率、妊娠期超重情况、妊娠风险分级情况、妊娠期高血压、妊娠期糖尿病、中重度贫血情况、剖宫产率、产时并发症情况、双胎以上分娩情况、孕产妇转诊情况、孕产妇死亡情况
			儿童健康情况分析可视化	儿童健康各项指标，包括 5 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情况、儿童健康管理情况、活产数男女比例、高危儿情况、早产儿、低体重、生长迟缓、超重、肥胖儿情况、营养疾病情况、出生缺陷情况、儿童转诊情况、死胎死产情况、新生儿死亡情况、5 岁以下儿童死亡情况
			孕产妇保健工作情况分析及可视化	对孕产妇提供保健服务的各项指标，包括建卡人数、产前检查人次、妊娠风险筛查人次、妊娠风险评估人次、高危专案管理人数、住院分娩人数、分娩活产数、产后访视人次、产妇 42 天检查人

				数、转接诊人次
			儿童保健工作情况分析及可视化	对儿童提供保健服务的各项指标，包括建卡人数、各阶段儿童健康检查人次、高危儿专案管理人数、营养性疾病专案管理人数、新生儿访视人数、转接诊人次、出生医学证明管理情况分析
儿 童 视 力 健 康 防 控 系 统	儿 童 视 力 健 康 防 控	儿童视力健康防控	眼保健及视力检查	在儿童健康体检和公共卫生服务视力检查页面对眼外观、光照反应、瞬目反射、红球试验、眼位检查、眼球运动、视物行为观察、视力检查，不同阶段检查内容不一样
			转诊	筛查出的可疑眼病或视力低常儿童转诊至上级妇幼保健机构或其他医疗机构
			随访	基层和助产机构可以对眼病高危因素儿童进行随访，记录变化和治疗情况
			统计分析	对辖区内各类儿童视力发展情况进行 统计分析